

2018 年度始兴县 行政服务中心 预算公开 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
- 五、“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六、政府采购情况
- 七、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八、预算绩效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部门基本支出表
- 五、部门项目支出表
-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始兴县行政服务中心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即始兴县行政服务中心。始兴县县行政服务中心内设秘书股、业务股(加挂“政务股”牌子)、督查股 3 个机构，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县政务管理和政务公开工作，对进驻中心的行政许可单位及许可单位及许可事项进行管理、监督和指导，负责监督实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受理服务投诉等。

（二）人员构成情况 行政服务中心共有参公编制 6 人，工勤编制 1 人。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1. 负责全县政务管理和政务公开工作；
2. 对进驻中心的行政许可单位及许可事项进行管理、监督和指导；
3. “两集中、两到位”工作、三级便民服务体系建设、网上办事大厅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8 年收入预算 100.87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3.951 万元，减幅 50.75%，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始兴县资源交易中心机构调整人员归并韶关市资源交易中心，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8793 万元，其他收入（财政专户拨款、基金预算拨款等）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8年支出预算100.8793万元，比上年减少103.9511万元，减幅50.75%，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始兴县资源交易中心机构调整人员归并韶关市资源交易中心，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100.8793万元，其他收入拨款（财政专户拨款、基金预算拨款等）安排支出0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100.8793万元，占预算拨款支出的10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1.85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9.02万元。比上年减少103.9511万元，减幅50.75%，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始兴县资源交易中心机构调整人员归并韶关市资源交易中心，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减少。

（二）项目支出预算0元。与上年预算一样无项目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经费39.02万元，比上年减少24.36万元，减幅38.43%，原因是下属单位始兴县资源交易中心机构调整人员归并韶关市资源交易中心，运行经费相应减少。其中办公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2.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差旅费1万元，维修（护）费1万元，会议费3.9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52万元，其他费用22.5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为4.06万元，与上年数相比基本持平。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国家的八项规定。按资金来源分，财政拨款4.06万

元，与上年保持不变，按具体项目分，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接待费支出 1.56 万元。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无安排政府采购预算。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2.758 万元，减少 100%。

七、国有资产占有情况(固定资产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占有国有资产的总额 661.59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392.78 万元，通用设备 211.80 万元，图书、档案 0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 57.01 万元。

八、预算绩效情况。

2018 年做好主要工作，目标覆盖率为 100%，依法合规并安全高效得做好支出工作，力争 100%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收入 0 元，支出 0 元。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3. 机关运行费：即部门（单位）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